

深圳市龙岗区物业管理协会文件

深龙物协〔2026〕13号

关于第三次推荐或自荐龙岗区物业管理协会 第三届理事会、监事会各职务候选人的通知

各会员单位：

依据《广东省社会组织换届选举工作指引（试行）》、《深圳市龙岗区物业管理协会章程》（以下简称《章程》）以及《深圳市龙岗区物业管理协会第三届换届选举工作方案》（以下简称《第三届换届选举方案》）的有关规定，本会拟于2026年8月31日前进行第三届换届选举（具体时间另行通知）。为了更好地开展换届筹备工作组建新一届领导班子，本会依照“合法、自治、民主、制衡、监督”的选举原则，结合第一次、第二次推荐或自荐各职务的候选人情况，经会长办公会研究决定，再次“公平、公正、公开”地向全体会员单位募集第三届理事会、监事会各职务的候选人，已提交第三届相关职务候选人资料的不用再次提交，如需晋升职务的需要重新提交相对应职务的相关资料。现将理事以上候选人和监事候选人的任职条件、推荐或自荐方式以及相关申请表格公布如下，希望广大会员单位积极踊跃报名。

一、任职条件

根据协会《章程》及《第三届换届选举方案》的有关规

定，本会的会长、监事长、副会长、理事、监事、秘书长必须具备下列条件：

（一）坚持党的路线、方针、政策，遵守国家法律法规；

（二）从事本行业业务二年以上，熟悉行业情况，具备相应专业知识；

（三）会长、副会长、监事长、秘书长最高任职年龄不超过 70 周岁，秘书长为专职（聘任制）；

（四）会长、副会长、监事长在本团体业务领域内有较大影响，政治素质好；

（五）身体健康，能坚持正常工作；

（六）无不良个人信用记录，未受过剥夺政治权利的刑事处罚的；

（七）具有完全民事行为能力；

（八）国家机关工作人员按照有关规定不得担任社会团体领导职务的人员，不得在本会任职。

二、推荐或自荐方式

（一）推荐或自荐资格

推荐或自荐单位必须为我会会员单位，被推荐或自荐人是会员单位的主要负责人或领导班子成员，符合任职条件，并且交齐 2026 年度及往年度会费。

（二）推荐或自荐时间

2026 年 5 月 22 日起至 2026 年 5 月 31 日止。

（三）提交材料

1、会长、监事长候选人需提交资料：

(1) 深圳市龙岗区物业管理协会第三届理事会、监事会各

职务候选人推荐或自荐表（附件1）1份；

（2）深圳市社会组织负责人人选审核表（附件2）1份；

（3）个人承诺（附件3）1份；

（4）社会团体负责人、监事备案表（附件4）1份；

（5）授权委托书（附件5）1份；

（6）拟任人身份证复印件2份（非深户需提供深圳居住证2份）；

（7）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2份；

（8）无犯罪记录证明1份；

（9）个人信用报告1份；

（10）企业信用报告1份。

2、副会长候选人需提交资料：

（1）深圳市龙岗区物业管理协会第三届理事会、监事会各职务候选人推荐或自荐表（附件1）1份；

（2）深圳市社会组织负责人人选审核表（附件2）1份；

（3）个人承诺（附件3）1份；

（4）社会团体负责人、监事备案表（附件4）1份；

（5）授权委托书（附件5）1份；

（6）拟任人身份证复印件2份（非深户需提供深圳居住证2份）；

（7）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2份。

3、理事、监事候选人需提交资料：

（1）深圳市龙岗区物业管理协会第三届理事会、监事会各职务候选人推荐或自荐表（附件1）1份；

（2）授权委托书（附件5）1份；

(3) 拟任人身份证复印件 2 份（非深户需提供深圳居住证 2 份）；

(4) 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 2 份。

以上各项材料用 A4 纸打印并加盖单位公章。相关表格电子版可在协会官方网站 www.szlgpmi.org 或 qq 群 178554296 文件下载。

(四) 材料递交方式

请各申请单位于 2026 年 5 月 31 日前，将相关材料邮寄或专人送达协会秘书处，协会地址：深圳市龙岗区龙城街道紫薇苑二期四栋 1 单元 9 楼。

(5) 联系人及电话：张建明 13714166188 赖志豪
18316870218 89330082

特此通知。

深圳市龙岗区物业管理协会

2026 年 5 月 22 日



附件：1. 深圳市龙岗区物业管理协会第三届理事会、监事会各职务候选人推荐或自荐表（所有申请人需提供此表）

2. 深圳市社会组织负责人人选审核表（申请会长、副会长、监事长需填写此表）

3. 个人承诺（申请会长、副会长、监事长需填写此表）

4. 社会团体负责人、监事备案表（申请会长、副会长、监事长需填写此表）

5. 授权委托书（所有申请人需提供此表）